

	付款申请单说明			裁	编制	审核	批准
				决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通知				意见			
制作日期	2021-03-26						
实行日期	2021-03-26						
				见			

各位领导：

此项目为济南重汽座椅强检费用，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是我司指定实验室，试验费用为 225550 元整。以上试验已完成实验。请财务部在 2020 年 04 月 16 日前完成付款，谢谢！



合同管理申请流程



HT202103170003

基本信息

申请人：	邢焕	岗位：	
日期：	2021/03/17 11:17:24	申请人部门：	产品验证部
邮箱：	xinghuan@bjghrc.com	联系电话：	
标题：	产品验证部-实验员-济南重汽座椅强检及自我声明测试合同-检测技术服务合同-研发技术类-安路普总公司合同章		
工作联系函：		联系函申请类型：	
联系函主题：		联系函内容说明：	
合同名称：	检测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YF-20210317-01
经办人：	邢焕	合同类型：	研发技术类
产品类型：			

客户信息

客户信息：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邮编：	
联系人：	张海涛	手机：	18810451366
电话：		传真：	
客户地址：	北京市延庆区东外大街55号		

合同内容信息

合同事项：	检测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金额：	225550.0000
大写金额：	贰拾贰万伍仟伍佰伍拾圆整	付款方式：	电汇
备注：			

印章信息

盖章公司：	安路普管理章	印章类别：	安路普总公司合同章
印章份数：	2	盖章枚数：	4
备注：	中机科为我司强检测试指定实验室，无三方比价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人	步骤	审批意见	审批结果	审批时间
1	邢焕	Begin		新建申请	2021/03/17 11:22:29
2	袁兵兵	加签		前加签王学永	2021/03/17 11:29:34
3	王学永	加签	同意	前加签同意	2021/03/18 09:57:18
4	袁兵兵	部门主管领导		同意	2021/03/18 13:38:21
5	张艳菊	法务部	争取协商内容：1.争议解决：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2.合同履行期限没有写明；3.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同意	2021/03/21 19:48:49
6	叶峰	加签	请补充明细清单及计算过程	前加签邢焕	2021/03/22 08:41:24
7	邢焕	加签	已上传费用清单	前加签同意	2021/03/22 14:02:25
8	叶峰	财务成本经理	本次合同多收费72	同意	2021/03/23 15:38:45

			元, 中机科反馈改合同比较麻烦, 鉴于双方战略合作关系, 下次做的测试的时候产品验证部负责冲减		
9	张晓锋	副总裁		同意	2021/03/23 20:05:39
10	韩亚杰	印章管理人		同意	2021/03/24 09:19:21

QP/04SYC009-D/0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检测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汽车强检、型式试验

合同编号: 2021069-004

委托方: 安路普(北京)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

受托方: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 北京市延庆区东外大街 55 号

签订日期: 2021-03-09

有效期限: 2021-03-09~2022-03-08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技术服务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技术服务合同内容、方式和要求

1. 检验样机名称：副驾驶员座椅及头枕总成、副驾驶员座椅头枕、副驾驶员座椅总成、驾驶员座椅及头枕总成、驾驶员座椅头枕、驾驶员座椅总成

2. 型号规格及数量：RC510015、RC510031、RC510038、RC515902、RC515903、RC515904

3. 主管检验所：汽车零部件事业部

4. 检验标准及依据：GB 11550-2009、GB 8410-2006、GB15083-2019、GB15083-2019, GB 11550-2009、GB15083-2019, GB 11550-2009, GB 8410-2006

5. 检验项目及方式：汽车座椅、汽车座椅及头枕、汽车座椅内饰、汽车座椅头枕

6. 分包项目（适用时）：

7. 检验地点：北京市延庆区东外大街 55 号

二、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如在乙方指定场地进行检验，则甲方负责委托乙方检验的样机的接送和运输，并承担全部运输费用，运输过程中检验样机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2. 负责提供检验所需的技术资料，如设计计算书、使用说明书、有关图纸等各项技术文件和资料，并确保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甲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或完整性等存在问题，导致检验结果出现偏差或其他问题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自行承担因此导致的后果与责任。

3. 负责配备技术人员、样机操作者、维修保养人员等必要的人员，以保证检验工作的正常进行。

4. 负责自备与样机检验有关的备件、易损件和随车工具等。

5. 负责与样机检验有关的联接件的加工制作，按照乙方检验要求提供相应的配合和支持。

6.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检验服务费。

7. 甲方人员在乙方检验场所应遵守法律法规及乙方的相关管理制度，并爱护乙方的设施物品，如造成损害的，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8. 甲方人员应遵守安全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检验样机驾驶、操作及检验的相关规程要求操作，如因甲方人员违反上述要求，所发生的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9. 甲方人员在乙方检验场所期间，在乙方场所内非因乙方原因所出现的意外事故、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相关事故、责任、损失或风险、问题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与乙方无关，由此导致乙方遭受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乙方全部损失。甲方人员在乙方场所以外所发生的一切相关责任、事故、损失、风险、问题均与乙方无关，所出现的问题、责任、损失、后果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10. 甲方确保安排到乙方检验场所协助检验的人员均与甲方存在劳动或劳务关系，并确认该等人员与乙方无劳动或劳务关系，由此发生的任何争议纠纷均与乙方无关，由甲方自行负责处理。

11. 甲方送乙方检验样机及相关设施设备物品，非因乙方过错原因出现损

坏或其他问题的，乙方不承担赔偿或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并解决。

12. 如甲方对乙方检测有相关标准和要求的，或乙方在甲方场所检验时甲方有相关的标准和要求的，甲方应在检验开始前提前 3 天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提供相关标准和要求的，经乙方确认后乙方按照甲方的相关标准和要求的开展检测。如甲方未按上述时间告知的，视为未告知，乙方按照乙方的相关标准和要求的进行检测，由此与甲方要求不符所造成的任何后果或责任乙方不予承担任何责任，且不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所提出的要求应符合法律法规和检测的相关标准和要求的，如甲方的相关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检测标准要求不符的，乙方有权拒绝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检测或开展相关工作。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开展完成相关检测工作的，视为乙方全部履行本合同约定检测工作，甲方应支付相应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受甲方委托，乙方负责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细则、大纲等进行检验（以下简称“检测工作”）。

2.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履行检测义务，出具检测报告并提交给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3. 为甲方技术成果保守秘密。

4. 如经乙方同意，乙方到甲方场所进行检验的，甲方应提供与检验标准、要求相符的条件，为乙方人员提供必要的支持、配合和帮助，确保乙方顺利完成检测工作。乙方检验人员的所有交通、住宿、餐饮等费用由甲乙双方商定后承担。

5. 乙方人员到甲方场所进行检验的，甲方应提供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乙方人员的安全，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人员意外事故、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

（三）其他事项

1.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检验工作开始时间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甲方邮箱： 乙方邮箱： ）通知另一方，经对方

书面同意后检验工作开始时间予以变更。

3. 合同履行期间，因客观原因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的，一方应提前 15 日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说明理由，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三、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完成之日止；

合同履行地点：北京市延庆区东外大街 55 号。

四、 验收标准和方式

(一) 验收标准：

按 主要标准，及 细则验收。

(二) 验收方式：

- 出具 30 份 检测/检验报告
- 检测报告公示期结束并通过公示
- 检测报告通过审核机构审核
- 检测报告通过受理机构审查
- 纵向科研项目通过验收
- 其他 _____

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验收完成后，视为乙方的合同义务全部完成。

五、 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一) 本项目费用（含税）

就本项目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共计人民币 225550.00 元（大写：贰拾贰万伍仟伍佰伍拾元整），其中：

检测费：225550.0 油料费： ； 运输保障费
场地费： ； 维修费： ； 后勤保障费
其 它： 。

(二) 支付方式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项目费用的支付方式为： 一次性付清 分期付款。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采取一次性付清方式的：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额款项，即人民币【 225550.00 】元（大写：贰拾贰万伍仟伍佰伍

拾元整)。

2. 采取分期付款方式的：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项目费用总额的 ，即人民币【 】元（大写： ），以保证检验准备工作的进行；剩余费用，即人民币【 】元（大写： ），在检验工作完成日起【 】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

3.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项目费用时，需在汇款时注明本合同编号。

4. 乙方指定账户

户名：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延庆支行

账号：0200011809004000337

5. 如甲方未按上述期限付款的，则每迟延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应付款项千分之五的滞纳金，迟延超过【 30 】天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如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予以赔偿乙方全部损失。

六、 违约责任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约，需向守约方按本项目费用的 20% 支付违约金，如造成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还应予以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如甲方违约，甲方已支付的费用乙方不予退还，如上述费用不足以清偿乙方从事检验工作已经实际发生的费用和损失的，甲方还应予以向乙方补足。

七、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调解解决不成的，双方确定，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 双方同意由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双方约定向本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 其它（含上述条款未尽事宜）

委托人 (甲方)	名称 (或姓名)	安路泰(北京)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合同专用章 7701030105519
	法定代表人	赵月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经办人)	邵媛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102204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北京北沙滩支行			
	账号	10252000000596791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5751656748			
	年 月 日				
受托人 (乙方)	账户名称	中机科(北京)车辆检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合同专用章 710229007075A
	负责人	张海洋 (签章)			
	审批人	张海洋 (签章)			
	联系人 (经办人)	李王伟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延庆区 东外大街 55 号	邮政 编码	102100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延庆支行			
	账号	0200011809004000337			
纳税人识别号				年 月 日	

附件

序号	任务编号	型号	生产企业	试验类型
1	QG21491ZZ7071	RC515903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	QG21441ZZ7061	RC510031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	QG21441ZZ7051	RC515904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4	QG21441ZZ7041	RC510015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5	QG21441ZZ7031	RC515902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	QG21441ZZ7021	RC515903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7	QG21431W95801	RC510031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	QG21431W95791	RC515904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9	QG21431W95781	RC510015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0	QG21431W95771	RC515902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1	QG21431W95761	RC515903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2	QG21491W95751	RC510038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3	QG21441W95741	RC510038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4	QG21441W95731	RC510031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5	QG21441W95721	RC515904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6	QG21441W95711	RC510015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7	QG21441W95701	RC515902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8	QG21441W95691	RC515903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9	QG21431W95681	RC510038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	QG21431W95671	RC510031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1	QG21431W95661	RC515904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2	QG21431W95651	RC510015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3	QG21431W95641	RC515902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4	QG21431W95631	RC515903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5	05201-GGJ06.2021.3C28.01.562	RC510038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6	05201-GGJ06.2021.3C28.01.561	RC510031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7	05201-GGJ06.2021.3C28.01.560	RC515904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8	05201-GGJ06.2021.3C28.01.559	RC510015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9	05201-GGJ06.2021.3C28.01.558	RC515902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0	05201-GGJ06.2021.3C28.01.557	RC515903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费用清单

型号	座椅靠背及其调节装置的强度试验	吸能性	动态	联合拼车	头枕	总价	折后
1.0放平司机	2500		60000		4000	66500	36575
1.0放平副司机	2500				4000	6500	3575
1.0整体司机	2500		60000		4000	66500	36575
1.0整体副司机	2500				4000	6500	3575
2.0司机	2500		60000		4000	66500	36575
内饰						720	720
2.0副司机	2500			4000	4000	10500	5775
合计							
						123370	

型号	座椅靠背及其调节装置的强度试验	吸能性	动态	联合拼车	头枕	总价	折后
1.0放平司机			60000			60000	33000
1.0放平副司机						0	0
1.0整体司机			60000			60000	33000
1.0整体副司机						0	0
2.0副司机			60000			60000	33000
合计						180000	99000

总计							
型号	座椅靠背及其调节装置的强度试验	吸能性	动态	联合拼车	头枕	总价	折后
内饰公告							530
1.0放平司机						0	530
1.0放平副司机						0	530
1.0整体司机						0	530
1.0整体副司机						0	530
2.0副司机						0	530
合计						0	3180
总计							225550